

红枫叶丛书



张晓云 著

雄浑飘逸 大唐诗



汕头大学出版社

雄浑飘逸大唐诗

张晓云 著

汕头大学出版社

汕头大学出版发行

粤新登字 15 号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雄浑飘逸大唐诗 / 张晓云 著

—汕头:汕头大学出版社,1997.7

ISBN7-81036-204-6/1·29

I. 雄…

II. 张…

III. 大唐诗—诗歌评论—文学

IV. I2

汕头大学出版社出版发行

(广东省汕头市汕头大学内)

广东惠阳印刷厂印制 新华书店经销

1997 年第 1 版 1997 年 7 月第 1 次印刷

开本:850×1168 毫米 1/32 印张:8.5

字数:213 千字 印数:0~5000 册

定价:14.00 元

青春的花季

出落成枫叶的殷红
经了秋霜的洗礼
平添几分生命的凝重

——几片红枫叶
献给年青的朋友

昨夜星光灿烂(代序)

张爱玲说唐代是一个“橙红色的时代”——这一明丽的比喻充分显示了那个时代的兴旺发达、轰轰烈烈。在封建中国的漫漫长夜中，唐代是最亮的一瞬间，那一刻财大气粗、宽容自由，所以文艺上百花齐放，全面繁荣——音乐、舞蹈、书法、绘画……无不多彩多姿、各显神奇，而作为“一代之文学”的唐诗，则不仅在中国诗歌发展史上登峰造极，同时也成了人类文化史上的三大高峰之一——与希腊文艺和十九世纪批判现实主义小说三峰并峙，散发着永恒的魅力。

从《全唐诗》来看，唐代的诗歌作者有二千三百多人，作品有四万八千九百篇——要知道《全汉三国晋南北朝诗》所收的作家只有七百多人，而从《诗经》到唐之前的一千五六百年间，诗歌的总和还不到五万首。

这个“橙红色的时代”在诗歌中是那样丰富多彩，诗人的笔触涉及到当时社会生活的方方面面：山川风物、战地风云、官场风雨、情场风波……唐人有那么多的豪情壮志，又是那般儿女情长，读了唐诗，你便不由得会发生戴厚英式的感慨——“人啊，人！”

古代的各种诗体到了唐代都逐步趋于成熟和定型，有五古七古、五律七律、五绝七绝、五排七排，还有四言、六言和各种杂言诗。每一种诗体都积累了一定的创作经验，形成了自身的规律，诗坛上出现了擅长某一种或兼擅几种诗体的诗人。

唐诗的风格多种多样，不仅有时代的风格和流派的风格，还有非常鲜明的个人风格——个人风格是诗人个性的体现，唐

代的大诗人几乎个个都有突出的个性，因而他们的诗也各具特色：“诗仙李白”、“诗圣杜甫”、“诗佛王维”、“诗鬼李贺”……从后人给他们取的这些有趣的外号来看，唐诗就不是千人一面万部一腔的。

文学史上习惯将唐诗分为“初、盛、中、晚”四个时期。初唐将近百年，这一时期的唐诗主要是承续南朝的浮艳诗风，但有识之士也正在进行改革。盛唐只有四十来年，却是唐诗最繁荣的时期，出现了众多的大诗人，他们写出了大量优秀的作品，用李白的话来说，便是：“文质相炳焕，众星罗秋旻”。

一场安史之乱使唐王朝元气大伤，唐诗也进入了它的中年。中唐大约七十年左右，分为前后两期。前期盛唐的大诗人相继去世，诗坛比较沉寂；后期出现了中兴的局面——又一批大诗人登台亮相了。他们虽然不具备盛唐的恢宏气派，却各以自己的才能为唐诗输入了新鲜血液，使唐诗更加瑰丽多彩。

晚唐八十年诗歌式微，因为当时政治混乱、经济衰竭，人心也奄奄一息。这个时期有两个大诗人用他们的生花妙笔为唐诗写下了最后的华章，然而这是垂死之人投向世界的最后一瞥，犹如落日的余晖，尽管艳丽夺目，却终将被黑暗吞没。正像李商隐所说的——“夕阳无限好，只是近黄昏”——谁能挽救行将就木的生命呢？

千言万语说不尽唐诗之美，还是仿照外国人的做法，在这片灿烂的星空下插上一块牌子吧——“慢慢走，欣赏啊！”

目 录

昨夜星光灿烂(代序)	(1)
1. 初唐四杰的悲剧	(1)
2. 少年咏叹调——《春江花月夜》	(15)
3. “盛唐之音”的第一声号角	(21)
4. 隐逸诗人孟浩然	(26)
5. 如歌如画王维诗	(31)
6. 雄奇瑰丽的边塞诗	(40)
7. 少年精神属李白	(66)
8. 穷愁潦倒成诗圣	(87)
9. 萧瑟秋风起中唐	(113)
10. 边塞名家李益	(131)
11. 奇崛险怪韩退之	(140)
12. 郊寒岛瘦俱苦吟	(154)
13. “诗鬼”李贺传奇	(165)
14. 风流薄倖元才子	(177)
15. 妇孺皆知白居易	(188)
16. 不屈不挠刘禹锡	(204)
17. 迁客眼里水与山	(212)
18. 俊逸潇洒杜牧之	(220)
19. 缠绵悱恻李商隐	(232)
20. 唐人绝句的魅力	(243)

1. 初唐四杰的悲剧

唐初的文坛上有四个名气很大的青年作家——王勃、杨炯、卢照邻、骆宾王——后世称之为“初唐四杰”。可是尽管他们很有才气，却没有相应的社会地位，因为绝大多数中国人看重的都是高官厚禄，至于“文章”嘛，雕虫小技，何足道哉？！再说中国社会自古以来欣赏少年老成，俗话说“嘴上无毛、办事不牢”，所以年轻人要想得到好评，就得“夹着尾巴做人”。而初唐四杰却都是自视甚高的“狂人”，从来不大把别人放在眼里，于是吏部侍郎裴行俭一锤便为他们定了音：“王杨卢骆如此浮躁浅露，哪里是当官的料子？杨炯话少一点，大概可以当个县长，其余三个能得好死就算不错的了！”

不幸的是这番话果然说中了。四杰当中，除了杨炯一个人当到县长（盈川令）之外，其他人都未得善终——王勃是掉到海里淹死的，死时才二十七岁；卢照邻一生为病魔所苦，整整十年卧床不起，对人生悲观绝望，终于在四十岁时投水自杀；骆宾王折腾了一辈子，五十多岁还参加了反武则天的暴动，暴动失败后，他就失踪了，其下落至今不明。

这四个天才的生平可以概括为十六个字：年少才高、官小名大、行为浪漫、遭遇悲惨。就个人而言，他们都承受了悲剧性的命运，但正因如此，却为文学史增添了绚丽的篇章，无论是他们留下的那些闪光的文字，还是他们的浪漫经历本身，都成了我们的审美对象。

杨 炯

裴行俭说杨炯话不多，那只是相对其他三人而言，其实杨炯也“狂”得很，经常出言不逊。他十一岁就被作为“神童”推荐，当了校书郎。因为自恃有才，便不大看得起别人，尤其看不起官场上那些无才无德而身居高位的人。他给那些人取了个外号叫“麒麟楮”，人家问他是什么意思，他说：“你看那些舞麒麟的，不就是画一张麒麟皮蒙在驴身上吗？揭了这张皮，驴还是驴，哪里是什么麒麟？”因为他所攻击的不是个别人，几乎所有的朝士在他眼中都是“麒麟楮”，这一来得罪的人就太多了，上上下下几乎没有一个说他的好话，难怪他官至县令也就爬不上去了。

四杰当中，杨炯的文学成就最低。他的诗数量最少，但有一首《从军行》写得很有气势：

烽火照西京，心中自不平。
牙璋辞凤阙，铁骑绕龙城。
雪暗凋旗画，风多杂鼓声。
宁为百夫长，胜作一书生。

初唐诗坛流行着一种软绵绵的诗风——这是从南朝传下来的，四杰都在自己的创作中努力摆脱这种诗风的影响，无论在内容还是形式上都有所开拓和创新。杨炯的这首《从军行》就显示了一种刚健的风格，“宁为百夫长，胜作一书生”——我们几乎可以看得见这个年轻诗人的飒爽英姿。

杨炯当官以严酷著称，名声很不好，但是人们都承认他文章写得好。“王杨卢骆”这一座次是就这四个人骈体文的高下

而排的——骈体文是初唐的流行文体。据说杨炯对这一顺序很不以为然，他说自己“愧在卢前，耻居王后”，也就是说他认为自己的文章不如卢照邻，但比王勃要强。

卢照邻比杨炯大十几岁，王勃与杨炯年龄相仿。中国人一般尊敬长者，而对同辈则往往不大服气，因此我们也不知道杨炯的这自我评价是否客观。不过据《旧唐书》所引张说的一段话来看，杨炯的座次倒的确应该排在最前面：“盈川（指杨炯）文如悬河，酌之不竭，优于卢而不减于王。愧在卢前，谦也；耻在王后，信然。”杨炯如果知道后人对他的评价如此之高，一定会非常得意的。今天的读者大部分都已经不知骈文为何物了，这也是历史发展的必然。杨炯若是活到今天，就算他文如悬河，没有看他的，他也无可奈何，还排什么座次！

据说杨炯的文章有个特点，他喜欢一连串地排列出许多古人的姓名，如：“张平子之略谈，陆士衡之所记；潘安仁宜陋矣，仲长统何足知之……”张平子、陆士衡、潘安仁、仲长统都是古人，故当时人戏称他的文章为“点鬼簿”。

王 勃

对于今天的读者来说，王勃排在杨炯之前是理所当然的事，因为王勃的名句“落霞与孤鹜齐飞，秋水共长天一色”至今依然为人所称道，而杨炯都没有什么传世名言。

王勃兄弟六人都有文才，他是老三，尤其早慧，六岁就会写文章，得到长辈的称赞；九岁读颜师古的《汉书注》，居然能发现其中的错误，写了《指瑕》十卷。可惜这部书早已散佚，今天已经看不到了。

十四岁那年，王勃游览了江西南昌的滕王阁，写下了著名的《滕王阁序》，“落霞”之句就出自这篇美文。关于这篇文章还

有个故事呢。据说当时的洪都府都督阎公原想让自己的女婿出出风头，他头天晚上就让女婿写好一篇文章，第二天在滕王阁大宴宾客，故意先客气一番，摆上纸笔，请客人们一显身手。谁知小小的王勃竟不会推让，提笔便写，气得阎公一甩袖子便进了屋。王勃一边写，一边便有人往里屋传话，阎公心里暗暗称奇，但仍然忍着不出声，直到王勃写下“落霞与孤鹜齐飞，秋水共长天一色”，阎公这才忽地一下站起来大叫：“此真天才，当垂不朽矣！”

写这篇不朽的文章同时作的还有一首《滕王阁诗》：

滕王高阁临江渚，佩玉鸣鸾罢歌舞。
画栋朝飞南浦云，珠帘暮卷西山雨。
闲云潭影日悠悠，物换星移几度秋。
阁中帝子今何在，槛外长江空自流。

如此从容大度的诗句，若非天才，怎么可能出自一个十四岁的孩子之手呢？

王勃的确是个天才，传说他写文章有个怪癖：先磨上几升墨，然后喝下几杯酒，最后蒙头大睡，等到睡醒了，立即援笔成篇，用不着改动一个字。所以人们都说他有“腹稿”。

可是天才的毛病就是“恃才傲物”，因此王勃和杨炯一样，总是搞不好人际关系。他从十五岁起便在沛王府给王子当文学侍从，沛王很看重他，同僚们却没有一个不嫉恨他的。在他二十一岁这一年，诸王子斗鸡玩儿，王勃写了一篇游戏文章《斗鸡檄》，假把沛王鸡传檄声讨英王鸡。谁知唐高宗看了这篇文章龙颜大怒，他认为王勃是在挑拨王子之间的关系，一怒之下，王勃便被赶出了沛王府，他的锦绣前程也就此断送了。

从此以后，王勃便在各地流浪，写了许多悲愤而又美丽的诗文。他的诗风清丽，犹如不施脂粉的美人：

长江悲已滞，万里念将归。

况属高风晚，山山黄叶飞。

——《山中》

乱烟笼碧砌，飞月向南端。

寂寞离亭掩，江山此夜寒。

——《江亭夜月送别》

王勃的送别诗写得极好，既深情又洒脱，如下面这首《别薛华》：

送送多穷路，遑遑独问津。

悲凉千里道，凄断百年身。

心事同漂泊，生涯共苦辛。

无论去与住，俱是梦中人。

因为人生不得意，心中有着许多哀伤，再加上与朋友离别，满腔愁绪就更加难以言说。好在朋友与自己命运相同，心扉相通，无论去与住，一个“梦”字便足以使双方共鸣了。

王勃最好的送别诗是《送杜少府之任蜀川》它与《滕王阁序》一样，也是文学史上的名篇：

城阙辅三秦，风烟望五津。

与君离别意，同是宦游人。

海内存知己，天涯若比邻。

无为在歧路，儿女共沾巾。

这首诗一反离别时哭哭啼啼的俗套，表达了一种乐观豁达的情怀。“海内存知己，天涯若比邻”从此成了人们歌唱友谊的主旋律。

王勃是个孝子,他认为“人子不可不知医”,从少年时就开始学医求药,以便将来可以尽人子之道。从沛王府被赶出来以后,他听说虢州盛产药材,便想方设法混了个小吏的差使——虢州参军(大约相当于今天的仓库保管员)。然而在虢州他仍然改不了恃才傲物的老毛病,所以仍然处不好人际关系。就在这时候,他又干了一件蠢事,永远地葬送了自己的前途。

这年他二十五岁。有一个叫曹达的官奴从王府里逃到王勃家,王勃出于一时的义气,便把他藏了起来。可是依照唐朝的法律,藏匿官奴是有罪的,王勃越想越怕,便悄悄地把这个人杀掉了。然而私杀官奴同样有罪,王勃便被判处了死刑。也许是他运气好,恰巧这年八月遇上国家大赦天下,王勃免于死罪,但公职却被永远地开除了。他父亲也因为受他的牵连,被调到遥远的交趾(今越南境内)去任职。

王勃内心极为痛苦,尤其感到对不起父亲——他原是想做孝子的,如今却偏偏给年老的父亲带来了灾祸。第二年,王勃打算去交趾探望父亲,那时的交通十分落后,他在路上走了整整一年,直到二十七岁时才到广州,在渡海时不慎落水淹死。

据说曾经有人给王勃看相,说他“神强骨弱,气清体羸,脑骨亏陷,目睛不全,秀而不实,终无大贵”,所以有人感慨说王勃“才长而命短”,全是因为命相不好的缘故。一般命相不好的人往往具有特殊的秉赋,王勃的文才是有目共睹的,他那些美丽的诗文为他短暂的一生扳了本。

卢 照 邻

四杰中命运最惨的当数卢照邻,他因为失去健康而失去了一切,终于以自杀的方式了结了年轻的生命。

卢照邻也是神童,十几岁时就很博学,尤其擅长诗文。他

曾经在邓王府里当文学侍从，深得邓王的器重，邓王逢人便说：“此吾之相如也！”——司马相如是汉代的大文豪。

后来卢照邻被派到新都去当县尉（相当于今天的公安局长），可是他的身体不争气，染上了一种奇怪的“风疾”，据说这种病来势凶猛，发病时浑身抽风，手足痉挛。病成这样当然无法胜任县尉之职，于是年纪轻轻的卢照邻只好辞职回家了。

卢照邻的性格十分急躁，他到处求医问药，恨不得立刻就能把病治好。他曾找到当时的名医孙思邈求治，可孙思邈并不给他开方子，却对他说了一番意味深长的话：“圣人和之以至德，辅之以人事，故形体有可瘳之疾，天地有可消之灾。”——言外之意是：你卢照邻在德行与人事两方面都有所欠缺，得这种病是必然的，这是天意，我也没有办法。由此可见，卢照邻与王勃、杨炯具有同样的毛病，处不好人际关系。就在这时，卢照邻的父亲又去世了，他悲痛欲绝，号恸不止，直哭到吐血来。他的病情于是更加恶化，先是手不停地抽筋，后来脚也开始痉挛，最后就瘫痪了。

卢照邻病退之后，不时有朋友给他送钱送药来，可是对一个瘫子来说，钱财还有什么意义呢？他在具茨山下买了几十亩园地，叫人在园地四周挖了壕沟，引入颍水——仿佛有意要与世隔绝，他让自己住在孤岛上。他就这样远离人世，在床上辗转了整整十年。有时候，他让人抬着，要求把他放进预先挖好的墓穴中，去体验死亡的滋味。终于有一天，他再也熬不下去了，于是召来亲属与之诀别，然后自沉颍水——这一年他才四十岁。

卢照邻心比天高，命比纸薄，常常感慨：“高宗尚吏，己独儒；武后尚法，己独黄老；后封嵩山，屡聘贤士，己已废。”——可见他是个生不逢时的倒霉人。他一生品尝了过多的忧愁和痛苦，总也摆脱不了悲观和绝望。他为自己取号“幽忧子”，他的作品也多为悲苦之音，读之催人泪下：

余羸卧不起，行已十年。宛转匡床，娑娑小室……寸步千里，咫尺山河。每至冬谢春归，暑阑秋至，云壑改色，烟郊变容；辄輿出户庭，悠然一望：复幃虽广，嗟不容乎此生；亭育虽繁，恩已绝乎斯代。赋命如此，几何可凭！

——《释疾文》

他的诗凄厉哀怨，充满了不平之气：

岁去忧来兮东流水，
地久天长兮人共死。
明镜羞窥兮向十年，
骏马停驱兮几千里。
麟兮凤兮，
自古吞恨无已！

——《悲夫》

岁将晏兮欢不再，
时已晚兮忧来多。
东郊绝此麒麟笔，
西山秘此凤凰柯。
死去死去今如此，
生兮生兮奈汝何！

——《粤若》

这是他的绝笔，是对不公平的命运的抗议，可是从古到今，谁又能抗得过命呢？

卢照邻擅长歌行体的长诗，他的代表作有《行路难》和《长安古意》，录后一首：

长安大道连狭斜，青牛白马七香车。

玉辇纵横过主第，金鞭络绎向侯家。
龙衔宝盖承朝日，凤吐流苏带晚霞。
百尺游丝争绕树，一群娇鸟共啼花。
游蜂戏蝶千门侧，碧树银台万种色。
复道交窗作合欢，双阙连甍垂凤翼。
梁家画栋中天起，汉帝金茎云外直。
楼前相望不相知，陌上相逢讵相识？
借问吹箫向紫烟，曾经学舞度芳年。
得成比目何辞死？愿作鸳鸯不羡仙。
比目鸳鸯真可美，双去双来君不见？
生憎帐额绣孤鸾，好取门帘帖双燕。
双燕双飞绕画梁，罗帷翠被郁金香。
片片行云着蝉翼，纤纤初月上鸦黄。
鸦黄粉白车中出，含娇含态情非一。
娇童宝马铁连钱，娼妇盘龙金屈膝。
御史府中乌夜啼，廷尉门前雀欲栖。
隐隐朱城临玉道，遥遥翠幌没金堤。
挟弹飞鹰杜陵北，探丸借客渭桥西。
俱邀侠客芙蓉剑，共宿娼家桃李蹊。
娼家日暮紫罗裙，清歌一啭气氛氲。
北堂夜夜人如月，南陌朝朝骑似云。
南陌北堂连北里，五剧三条控三市。
弱柳青槐拂地垂，佳气红尘暗天起。
汉代金吾千骑来，翡翠屠苏鹦鹉杯。
罗襦宝带为君解，燕歌赵舞为君开。
别有豪华称将相，转日回天不相让。
意气由来排灌夫，专权判不容萧相。
专权意气本豪雄，青虬紫燕坐春风。
自言歌舞长千载，自谓骄奢凌五公。

节物风光不相待，桑田碧海须臾改。
昔时金阶白玉堂，即今惟见青松在。
寂寂寥寥扬子居，年年岁岁一床书。
独有南山桂花发，飞来飞去袭人裾。

这首长诗名为《长安古意》，实际上写的是长安的现实，通过长安闹市中各色人物的活动——夸富的、拍马的、谈恋爱的、玩儿的——我们可以看到初唐社会充满了活力。作者几乎像写汉大赋一样地铺张排比，极力渲染夸张长安社会的繁华热闹，而在诗的最后又以寥寥几笔，轻而易举地抹去了前面的浓墨重彩，指出这一切转眼之间便会化为乌有，以此作为对欲望高涨的人们的警告。

唐初的诗坛充满了靡靡之音，盛行宫体诗，其内容多为男欢女爱，但是缺乏真挚的感情，显得鬼鬼祟祟的十分下作。卢照邻在《长安古意》中也写了男欢女爱，却是正大光明实话实说，因而健康有力。按照闻一多先生的说法，卢照邻采取了“以毒攻毒”的手法来改变初唐诗风，他争的是有力没有力，而不是宫体不宫体。卢照邻的长篇歌行体诗歌在“宫体诗的自赎”的道路是一声霹雳，它以狂风暴雨般的力量一扫宫体诗的萎靡不振，使诗歌向健康的道路上走去。由此看来，从诗歌发展的角度而言，卢照邻的功绩远在王、杨之上，倒是应该把他的名字排列到前面去。

骆宾王

如果说卢照邻是四杰中最悲惨的，那么骆宾王就是最浪漫的了。他是一个传奇式的人物，故事也最多：流放、辞职、参军、赌博、坐牢……一生没有安稳过。他性格外向，富于激情，容易